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真：02-33566920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23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建字第10800232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修正「臺北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」第11條一案，業已
備查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108年7月8日台內營字第1080811235號函轉貴府
108年6月26日府授法二字第1086023302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

副本：內政部



臺北市政府 1080723



AAAA1080138143